

重庆市綦江区安稳镇农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承担农机、农产品质量、农村清洁能源（沼气、太阳能）、渔业船舶、林业、水利、防汛抗旱、水产、畜牧兽医、气象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农村经营管理、重大技术推广、信息服务、资源环境保护、灾害防治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实施动物疫病的防控，农产品种养殖环节安全溯源和监管工作；负责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堤防工程、农村饮水安全、污水处理等工程的建设、运行、维修保养工作；负责农机技术及农机试验示范推广服务工作；负责农业、林业、畜牧兽医、农机水利、水产、果蔬等技术培训、推广、统计和配套服务工作；加强辖区饮用水源保护，确保人民群众饮用水安全；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承担扶贫开发、乡村振兴方面的事务性工作；协助开展惠农资金补贴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綦江区安稳镇农业服务中心。为重庆市綦江区安稳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事业编制 22

名，事业单位科级领导职数 4 名，其中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3 名。2022 年在职人数 22 人。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95.49 万元，支出总计 295.49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所有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收入情况。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9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所有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5.49 万元，占 100%。

3.支出情况。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9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29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所有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其中：基本支出 279.14 万元，占 94.5%；项目支出 16.35 万元，占 5.5%。

4.结转结余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年末结转和结余，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5.49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79.58 万元，下降 37.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支出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79.58 万元，下降 37.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结转结余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年末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83.10 万元，占 28.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03 万元，增长 18.6%，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与就业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20.08 万元，占 6.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60 万元，下降 11.5%，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减少。

(3) 城乡社区支出 16.35 万元，占 5.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3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增加。

(4) 农林水支出 156.51 万元，占 5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6.5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农林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 19.45 万元，占 6.6%，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一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9.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0.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78.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8.2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办公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维修（护）费、会议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7.43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4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16.35 万元，主要用于安稳镇农业服务中心按规定更新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7.4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1、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费 16.35 万元，主要用于安稳镇农业服务中心按规定更新公务用车 1 辆。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35 万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安稳镇农业服务中心按规定更新公务用车 1 辆。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6.3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停车费、洗车费用等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0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

4、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车均购置费 16.35 万元，车均维护费 1.08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3.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本单位本年度无培训费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附后）和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附后）形式开展自评 1 项，涉及资金 16.35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将基础设施建设、民生资金等项目列入绩效评价范围，不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2、加强绩效评价管理与财政资金监管、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的相互融合，绩效评价在预算分配、预算执行、结果应用的全过程管理机制不断完善。

3、对资金投入、资金使用方向、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总体把握，在年度预算资金分配中掌握主动权，预算绩效目标的申报与批复，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张利娟 023-48826140